（上接 97 版）

7、在预案之“第十节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更新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相关意见。

8、在预案之“第十一节 声明与承诺”更新了上市公司签字人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通知召开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股东会。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会审议上述议案及其它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公司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需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部门的批准或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0903　证券简称：贵州燃气　公告编号：2026-061

债券代码：110084　债券简称：贵燃转债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资参与技术研究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燃气”或“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出资合计 1,649 万元参与贵州省科技厅定向支持的省级实验室重大专项《山地城市燃气管网安全防控与智慧运维关键技术研究》项目（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本次交易所涉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不含本次）为 63.40 万元。

● 本次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交易概述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出资参与贵州省科技厅定向支持的省级实验室重大专项《山地城市燃气管网安全防控与智慧运维关键技术研究》项目。本项目由贵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能源”）牵头，贵州燃气作为承担单位，贵州大学、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江能投”）、贵州省煤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煤矿研究院”）、贵州燃气集团贵阳市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阳公司”）、贵州燃气集团仁怀市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怀公司”）联合实施。项目总经费 2,198 万元，其中包含省级财政经费支持 549 万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贵阳公司、仁怀公司共同出资 1,649 万元。

鉴于本项目牵头方贵州能源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项目参与单位乌江能投系公司直接控股股东、项目参与单位煤矿研究院系贵州能源之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一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
投资标的名称	贵州省科技厅定向支持的省级实验室重大专项（山地城市燃气管网安全防控与智慧运维关键技术研究）项目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1,649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1,649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本次交易所涉关联方（贵州能源、乌江能投、煤矿研究院）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不含本次）为 63.40 万元，未达 3,000 万元，且未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项目参与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贵州能源

法人 / 组织全称	贵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520000214650270K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胡永忠
成立日期	1997/01/16
注册资本	2,000,000 万人民币
实缴资本	1,503,968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林城西路 95 号
主要办公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林城西路 95 号
主要股东 / 实际控制人	贵州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 60.22%%
主营业务	煤炭、电力、页岩气开采、煤层气开发及其主业关联项目投资；电力、热力、燃气的生产和供应；电力和电网（含储能、智能电网、分布式微网等）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能源技术研发、咨询和服务；油气资源的勘探、利用；燃气经营；新能源、可再生资源、充电桩、新能源汽车、配电电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运营；建材、化工（不含危险化学品）、机电产品及零配件的生产经营；电力设备及机械设备的安装与维修；投资、资本运营、股权管理；企业管并重组；财务顾问；担保；房屋租赁；餐饮业；酒类销售；国内外贸易；自营和代理国家禁止经营范围以外的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开展“三来一补”进料加工业务；经营易货贸易和转口贸易业务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2、乌江能投

法人 / 组织全称	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520900214419968J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杨文权
成立日期	1994/04/30
注册资本	864,000 万人民币
实缴资本	864,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安新区福鼎多源服路
主要办公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金阳北路 233 号
主要股东 / 实际控制人	贵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外包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节能管理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合同能源管理；环保咨询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水文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地质灾害治理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计量技术服务；矿山机械销售；矿山机械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建设工程施工；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安全评价业务；安全生产检验检测；职业卫生技术服务；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3、煤矿研究院

法人 / 组织全称	贵州省煤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520100420210L59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黑才全
成立日期	2003/04/29
注册资本	18,960 万人民币
实缴资本	15,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大水沟
主要办公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大水沟
主要股东 / 实际控制人	贵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外包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节能管理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合同能源管理；环保咨询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水文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地质灾害治理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计量技术服务；矿山机械销售；矿山机械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建设工程施工；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安全评价业务；安全生产检验检测；职业卫生技术服务；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二）非关联方基本情况

1、贵州大学

法人 / 组织全称	贵州大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12520000429233011T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宋宝安
开办资金	836,905 万人民币
住所	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
举办单位	贵州省教育厅
业务范围	以高等学历教育为中心，开设文学类、历史学类、哲学类、法学类、经济学类、管理学类、理学类、工学类、农学类等学科的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本科生及专科生的学历教育，进行博士后的培养；开展上述门类各专业的成人教育、继续教育、高等职业教育、远程教育、专业进修培训、学术交流活动；承担国家和地方有关科研任务以及相关现代服务业。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2、贵阳公司

法人 / 组织全称	贵州燃气集团贵阳市燃气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520103MAK24EW01T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徐向建
成立日期	2025/12/01
注册资本	30,000 万人民币
实缴资本	-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又昌南街道中华中路 166-1 号
主要办公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都匀路与下坝山路交叉口
主要股东 / 实际控制人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燃气经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输配技术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洁用型氢及储氢设施制造；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热力生产和供应；生物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3、仁怀公司

法人 / 组织全称	贵州燃气集团仁怀市燃气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520382276894369X6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刘小枫
成立日期	2007/04/23
注册资本	3,400 万人民币
实缴资本	3,4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贵州省遵义市仁怀市中枢街道茅台路 56 号
主要办公地址	贵州省遵义市仁怀市中枢街道茅台路 56 号
主要股东 / 实际控制人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主营业务	燃气的运输、销售；燃气配套设备；燃器具及配件的销售及有关售后服务；燃气工程设计、施工及配套工程；燃气管道的安装、城市燃气管网的运营；汽车油改气及其加气；最速施工及配套工程；电力供应与销售；商务信息咨询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投资新项目
项目名称	贵州省科技厅定向支持的省级实验室重大专项（山地城市燃气管网安全防控与智慧运维关键技术研究）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	围绕贵州山地城市燃气管网安全运行需求，针对山地地形对泄漏扩散、设备适配、管网运行效率的显著影响，以及多系统数据孤岛、风险识别不精准，应急决策依赖人工等核心瓶颈，按“管网侧泄漏感知预警、用户端隐患识别防控、一体化平台集成示范”设置 3 个课题，构建覆盖管网全生命周期、用户全场景的燃气安全智能防控与智慧运维体系
建设地点	贵州省
项目总投资金额（万元）	2,198
上市公司投资金额（万元）	1,649
是否属于主营业务范围	√是 □否

（二）各主要投资方出资情况

本项目总经费为 2,198 万元，其中包含省级财政经费支持 549 万元，公司出资 458 万元、贵阳公司出资 458 万元、仁怀公司出资 733 万元。

（三）项目目前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项目尚处于申报阶段，后续将签署《山地城市燃气管网安全防控与智慧运维关键技术研究项目联合申报合作协议》、办理其他申报手续。

（四）主要研究内容

课题一（管网侧感知）：研发山地适配的埋地管道泄漏溯源装置与 ppb 级无人车检测系统，构建多源数据融合的泄漏风险预警机制，破解山地复杂地形条件下检测设备适配差、漏点定位精度低、风险预警响应滞后的痛点，为全局运维提供管网侧全量监测数据与精准预警信号。

课题二（用户端防控）：开发全类型用户智能安检系统与低成本本质安全管控终端，构建“规则化 + 机器学习”双模型异常用气识别体系，搭建“单个用户 – 楼栋整体”两级监测系统，破解用户侧事故高发、人工安检过度依赖经验的痛点，筑牢用户端安全防线。

课题三（一体化平台集成示范）：搭建多源安全数据统一接入与融合底座，研发山地管网仿真与智能决策系统，建成仁怀工业园区 300km 一体化平台集成示范工程，提炼可复制的低成本推广方案，破解多系统数据孤岛、智能决策支撑不足的瓶颈，实现“管网侧 – 用户端”全链条安全管控闭环。

（五）预期成果

1、申请发明专利 4 项、软件著作权 7 项、发表学术论文不少于 7 篇、形成标准 / 指南 4 部。

2、研究成果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技术指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是面向贵州特有的山地城市进行燃气安全治理研究，立足全省埋地管网“山地地形 + 复杂敷设环境 + 老旧管网 + 杂散电流干扰 + 用户侧用气场景复杂 + 多系统数据孤岛”的典型特征，以贵州燃气下辖的典型场景为试点区域，针对山地管网泄漏精准感知和智能预警、用户端隐患智能识别和安全管控、多源数据融合与智能调度决策三大核心痛点开展本土化技术攻关，突出区域适配性、技术集成性和工程示范性，是落实国家和贵州省燃气安全相关政策的具体举措，是填补西南地区山地燃气安全管控技术难点、完善省内能源基础设施安全体系的关键抓手，对保障城市能源安全、推动燃气行业数智化转型具有重要意义，也是助力贵州燃气高质量发展、向综合能源服务商转型迈进的重要举措之一。

五、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 年 8 月 3 日，公司 2026 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关于出资参与（山地城市燃气管网安全防控与智慧运维关键技术研究）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出资 1,649 万元（含全资子公司出资）与关联方共同参与该项目，该项目有利于落实国家和贵州省燃气安全相关政策的具体举措，是助力贵州燃气高质量发展、向综合能源服务商转型迈进的重要举措之一。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

2026 年 8 月 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资参与（山地城市燃气管网安全防控与智慧运维关键技术研究）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委员已回避表决。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拟出资 1,649 万元（含全资子公司出资）与关联方共同参与该项目，该项目有利于落实国家和贵州省燃气安全相关政策的具体举措，是助力贵州燃气高质量发展、向综合能源服务商转型迈进的重要举措之一。因此，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

2026 年 8 月 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资参与（山地城市燃气管网安全防控与智慧运维关键技术研究）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董事会认为：公司拟出资 1,649 万元（含全资子公司出资）与关联方共同参与该项目，该项目有利于提升公司管网安全防控与智慧运维能力，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 日

证券代码：003816	证券简称：中国广核	公告编号：2026-070
债券代码：127110	债券简称：广核转债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 3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会议的决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一、特别提示

1. 本次会议无其他新增议案、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 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

2.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8 月 3 日（星期一）下午 14:45 一 15:15。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3 日 9:15 至 9:25，9:30 至 11:30，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8 月 3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深南大道 2002 号中广核大厦南楼。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杨长利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现场主持会议，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执行董事兼总裁庞松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6.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项目	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网络投票情况			出席情况汇总		
	人数	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人数	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人数	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 股	9	34,317,495,579	67.957028	870	243,172,974	0.481542	879	34,560,668,553	68.438569
H 股	1	3,603,850,158	7.136504	–	–	–	1	3,603,850,158	7.136504
合计	10	37,921,345,737	75.093532	870	243,172,974	0.481542	880	38,164,518,711	75.574073

公司在任董事庞松涛先生、李历女士、刘焕冰先生、王鸣峰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两位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律师、保荐机构代表及点票监票员代表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 全体股东表决结果

本次会议全体股东表决结果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股东性质	得票数	占比（%）	是否当选
普通决议案					
1.00	关于选举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戚卫先生为独立董事	A股	34,497,953,572	99.7789602	是
		H股	3,586,563,814	99.5320337	
		总表决情况	38,074,517,386	99.7641775	
		A股中小股东	1,907,615,418	96.3228139	
1.02	选举彭毅先生为独立董事	A股	34,557,311,585	99.9960287	是
		H股	3,621,136,501	100.4179663	
		总表决情况	38,178,448,086	100.0364498	
		A股中小股东	1,976,973,431	99.8304484	

注：上表中“股数”，指相关有表决权股份数量；“占比”，指相关有表决权股份数量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表决前，两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均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上述议案实行累计投票制并为普通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本公告所涉统计数据若出现与网络投票系统统计信息尾数不符的情况，均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五、监票与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蔡颖漩律师、翟煜斌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相关现行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 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 日

证券代码：003816	证券简称：中国广核	公告编号：2026-073
债券代码：127110	债券简称：广核转债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惠州 2 号机组具备商业运营条件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核电”）2 号机组已于 2026 年 8 月 3 日完成所有调试工作，具备商业运营条件。

惠州核电还将根据相关要求办理电力业务许可证等文件。通常情况下，相关手续完成后，上述时间将被认定为机组投入商业运营的时间。

惠州 2 号机组投入商业运营后，公司管理的在运核电机组数量增至 31 台，在运机组装机容量由 34,248 兆瓦增至 35,450 兆瓦。

特此公告。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 日

证券代码：003816	证券简称：中国广核	公告编号：2026-071
债券代码：127110	债券简称：广核转债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补选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6 年 8 月 3 日，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成卫先生和彭毅先生均获委任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做出如下调整：（1）成卫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核安全委员会委员等职务；（2）彭毅先生担任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等职务；（3）董事长杨长利先生退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由董事李历女士接任。任期均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选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成卫先生和彭毅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 日

附件：成卫先生和彭毅先生简历

（1）成卫先生，1965 年 3 月出生，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成卫先生在工程建设、电力电网及企业管理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于 1997 年 8 月至 2008 年 12 月历任河南送变电建设有限公司副经理、总经济师、总经理，2008 年 12 月至 2009 年 6 月担任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河南省电力公司基建部主任，2009 年 6 月至 2012 年 1 月担任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基建部副主任，2012 年 1 月至 2016 年 3 月担任中国电力技术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 2017 年 12 月历任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直流建设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2017 年 12 月至 2021 年 9 月担任平高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证券代码 600312.SH）董事长，2021 年 9 月至 2025 年 5 月担任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成卫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成卫先生未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彭毅先生，1962 年 9 月出生，工学学士，经济学博士，高级会计师。彭毅先生在财务管理、企业管理及监督方面具有丰富经验，于 1998 年 8 月至 2000 年 9 月担任武汉高技术创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于 2000 年 9 月至 2003 年 6 月历任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济师、副总经理、总经济师、财务负责人，于 2003 年 6 月至 2005 年 9 月担任武汉凯迪蓝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于 2005 年 9 月至 2006 年 9 月担任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于 2006 年 9 月至 2008 年 9 月担任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证券代码 601898.SH 和 01898.HK）执行董事、执行副总裁、首席财务官，于 2008 年 9 月至 2023 年 8 月历任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于 2010 年 10 月至 2023 年 8 月兼任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彭毅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彭毅先生未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577　证券简称：雷柏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4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雷柏科技	股票代码	00257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邵海波	张暖暖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 3099 号中国储能大厦 56 楼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 3099 号中国储能大厦 56 楼	
电话	0755-26588566	0755-26588566	
电子信箱	board@rapoo.com	board@rapoo.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9,339,229.66	208,335,009.47	1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915,609.47	15,300,538.85	-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193,849.94	5,971,614.67	87.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92,422.83	-4,961,656.21	57.83%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5	0.05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5	0.05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	1.30%	-0.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28,661,144.00	1,326,521,624.17	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73,149,819.10	1,158,230,279.51	1.2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9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熊建明（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8.34%	163,752,878	0	不适用	0
吴建慧	境内自然人	1.07%	3,000,009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3%	1,482,391	0	不适用	0
国泰君安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 国泰君安国际大中华专户 1 号	境外法人	0.38%	1,072,400	0	不适用	0
肖磊	境内自然人	0.31%	882,000	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28%	793,153	0	不适用	0
冉静	境内自然人	0.28%	789,900	0	不适用	0
李金涛	境内自然人	0.27%	770,000	0	不适用	0
余辉	境内自然人	0.27%	760,000	0	不适用	0
杜小芬	境内自然人	0.27%	745,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吴建慧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000,009 股，实际合计持有 3,000,009 股；股东肖磊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82,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882,000 股；股东杜小芬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65,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745,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更好的回报股东，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长远稳定发展，公司综合考虑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发展前景等因素，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6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8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2.5 元 / 股。

2026 年 7 月 21 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64,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228%，最高成交价为 16.53 元 / 股，最低成交价为 16.32 元 / 股，成交总金额为 1,049,591 元（不含交易费用）。

证券代码：603106　证券简称：恒银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2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8 月 3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发函询问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同行业，公司股价可能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下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8 月 3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证确认，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具体情况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营业务为金融智能终端设备的研发及制造，为银行等客户提供所需的现金类、非现金类、支付安全类等，包括但不限于：自动柜员机（ATM）、存取款一体机（CRS）、大额高速存取款一体机（TCR）、智慧柜员机等产品及相关技术和服务。

（二）重大事项情况。经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恒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江浩然先生发函询问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恒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江浩然先生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